

##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以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综合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建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1,420,324.40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526,783,089.28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1,621,231,011.08 元。

鉴于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未达到利润分配条件。同时，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实际及所处的发展阶段等因素，为保障公司未

来发展的现金需要和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预期效益：未分红资金将用于生产经营资金使用，降低融资规模，减少财务费用，提高抵抗资金周转风险的能力，保证公司发展战略对营运资金的需求。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的《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的《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2）。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的《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的《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审计内容包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聘期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聘任审计机构的股东会结束时止。审计费用授权管理层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本议案逐项表决情况如下：

9.01、孙建 2024 年度薪酬确认

孙建，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24 年度含税薪酬为 55.11 万元。

关联监事孙建先生回避表决。

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02、薛晔 2024 年度薪酬确认

薛晔，担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2024 年度含税薪酬为 40.01 万元。

关联监事薛晔女士回避表决。

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03、林涛 2024 年度薪酬确认

林涛，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4 年度含税薪酬为 45.40 万元。

关联监事林涛先生回避表决。

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04、卫华 2024 年度薪酬确认

卫华，曾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2024 年 4 月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2024 年度含税薪酬 3.51 万元。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05、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因公司拟取消监事会，公司现任监事 2025 年度薪酬以其本人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及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基础，按照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结合其具体分管的工作及完成情况以及公司所处同行业、同地区、同岗位的薪酬水平确定其薪酬。具体发放金额将根据年度考核情况确定。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 2024 年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2024 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Report》。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家居产品配套生产基地项目重新论证继续实施并延期的议案》。

本次家居产品配套生产基地项目重新论证继续实施并延期事项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而作出的调整，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家居产品配套生产基地项目重新论证继续实施并延期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家居产品配套生产基地项目重新论证继续实施并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